

英德市英红镇南岭国家公园入口景观廊道坑口咀片区道路改造工程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英德市英红镇南岭国家公园入口景观廊道坑口咀片区道路改造工程已由英德市发展和改革局以英发改资【2021】233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由新增专项债券资金解决，建设单位为英德市英红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一、工程名称：英德市英红镇南岭国家公园入口景观廊道坑口咀片区道路改造工程

项目代码：2107-440000-04-01-113792

二、建设单位：英德市英红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0763-2501129

地 址：英德市英红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肖小姐 联系电话：0763-3668926

地 址：清远市清城区连江路52号第三层之二（自编号302号）

招标监督机构：英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投诉电话：0763-2200121

三、建设地点：英德市英红镇坑口咀片区。

四、项目概况：对英红镇大道、皇朝大道及坑口咀片区七条主要道路进行升级改造，全长16.46千米，宽度为15米至25米，其中英红大道长约8.8千米，宽25米；皇朝大道长约2.4千米，路面宽度为25米；坑口咀片区七条道路总长度为5.26千米，路面宽度为15米至25米。主要为拆除并恢复已损坏的行车道、行车道改造升级、现状井面标高提升，新建路面交通标线，新建人行道及人行道路缘石等工程。

五、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1、本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2、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1）招标内容：本项目所涉及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1)-2)：1)本项目的设计范围：确保项目顺利实施的报建、施工等所需的设计文件包括：①施工图设计(含深化设计)；②施工图清单预算(须经招标人委托的有关单位审核，作为限额设计的依据，招标人不另行支付中标人编制施工图清单预算产生的所有费用)；③提供项目所需相关检测项的明细表；④调整并优化设计和在工程施工期间指导和解决施工难题；⑤完成招标人提出的与项目相关的其他要求。2)本项目的施工范围：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范围的施工。

（2）规模：对英红镇大道、皇朝大道及坑口咀片区七条主要道路进行升级改造，全长16.46千米，



宽度为 15 米至 25 米，其中英红大道长约 8.8 千米，宽 25 米；皇朝大道长约 2.4 千米，路面宽度为 25 米；坑口咀片区七条道路总长度为 5.26 千米，路面宽度为 15 米至 25 米。主要为拆除并恢复已损坏的行车道、行车道改造升级、现状井面标高提升，新建路面交通标线，新建人行道及人行道路缘石等工程。

(3) 招标控制价：人民币 9549 万元（其中设计费 312 万元，建安费约 9237 万元）

注：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由承包人负责，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下浮率报价方式。

资金来源：由新增专项债券资金解决。

六、发布招标公告、报名、投标人提问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等：

详见附件一：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招投标日程安排

注：(1) 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七、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1、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方式，投标人须递交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使用广东省内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发放的 CA 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未办理 CA 证书的投标人应及时办理：

(1) 登录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建设工程交易平台完成投标项目的投标登记。（具体操作参考《建设工程交易系统用户操作指南》）

2、投标人应登录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建设工程交易平台录入相关信息、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整上传至交易平台。

3、投标担保：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 50 万元，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投标人缴纳保证金时，请注明工程项目编号）或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保险或第三方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担保函（缴费的操作详见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站公布的有关规定，联合体投标时，由牵头人递交）。

八、资格审查方式：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九、投标人合格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2、投标人应具备设计、施工等资质：

2.1、设计资质：投标人须具备以下任意一项资质（联合体投标的，负责设计的成员提供）。

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



②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或以上资质；

③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或以上资质；

④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

2.2、施工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联合体投标的，负责施工的成员提供）。

3、主要人员要求

3.1、拟任本工程设计负责人需具有市政路桥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联合体投标的，负责设计的成员提供）

3.2、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需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如为联合体，由负责施工的成员提供）。

3.3、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或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系统考核合格信息打印页），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联合体投标的，负责施工的成员提供）

4、投标人须在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办理《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诚信档案》，且信用等级不得为D级，本项目所需资质须已录入该档案；拟担任本工程的设计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人员为该档案在册人员。（①提供投标人清远市建设行业市场监管和诚信管理系统有效期、企业基本信息、企业资质信息、从业人员状况的网页截图；②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提供）。

5、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最多不超过2个，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施工单位，联合体成员为设计单位。并签定联合体投标协议书。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投标的，同一专业的成员其资质按联合体成员中最低者确定。

注：（1）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

6、投标人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了《投标申请人声明》。

7、投标文件中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投标文件为委托代理人签署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各成员均需共同授权联合体牵头人委托代理人）

8、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在招标公告开始日前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未被查询到有行贿犯罪记录。

【注：1、由投标人按要求提供。2、查询要求：①“裁判日期”选项统一以2018年8月4日为开始日、以2021年8月3日为终止日进行查询，若企业成立不足三年的，按成立日期算起；②以“当事人”为选项对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进行查询；③“案由”选项中投标人查询“单位行贿罪”1项罪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查询“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

贿罪”3项罪名。④“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必须单独检索，不允许单位与个人、或两人以上（含两人）同时检索。⑤如检索出现姓名相同但非本人的结果，需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⑥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提供并根据各自分工查询，但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即可】

十、招标公告网上发布时，同时发布招标文件、招标控制价。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编制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少于20天。

如建设单位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时间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并需在招标答疑中明确说明。

十一、资格审查结果及中标结果将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公示，公开接受投标人的监督。

十二、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或通过否决性条款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建设单位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建设单位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最新修订的《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十三、本工程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计价规范设置招标控制价。

十四、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有异议的，向建设单位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英德市英红镇人民政府

异议受理电话：0763-2200121

地址：英德市英红镇人民政府

本公告在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等法定媒体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发布。本公告在其他法定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十五、投标人在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招标资料。

建设单位：英德市英红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1年11月01日

